

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益资市监复函〔2026〕11号

关于益阳市资阳区第六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67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谭娟委员：

你提出《关于加强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安全隐患整治的建议》的提案（第67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电动车事关群众安全出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贯彻落实省、市、区相关整治行动工作部署要求，我局从2023年开始立足职能职责，狠抓落实，开展了如下工作：

一、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匡新跃为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曾荣昌为副组长，产品质量与认证认可股、价格监管股、标准和计量股等8个部门及各市场监管所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治行动领导小组。

二、认真组织部署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我局制定了《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管系统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开展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细化责任分工，压实工作责任，推动工作落实。

三、深入开展整治

（一）强化源头管控，夯实监管基础。我局对辖区内所有销售电动车的企业（个体户）逐一登记造册，做到台账清、底数明，并动态实时更新。要求各市场监管所每个月保持对辖区内经营户 20%的上门监管率，发现有违法行为的一律进行查处。从 2023 年开展整治行动以来共出动检查人员 1500 余人次，检查企业（个体户）1000 余户次，在检查过程中发现进销货台账不完善、索证索票不齐全等能够立行立改的问题已责令相关商家立即整改完善到位。

（二）强化监管执法，形成有力震慑。聚焦电动车销售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全覆盖检查辖区内电动车销售单位，重点检查经营主体落实进货查验制度情况；查验产品合格证明、强制性产品认证信息和其他标识，查看蓄电池、充电器、电机等关键配件的生产厂家、型号、参数是否与产品合格证信息一致；是否存在经营性拼装、改装、加装行为或拆除限速器以及外设蓄电池托架、更换大功率蓄电池等违法违规擅自改装关键性组件行为。整治行动以来，向经营者提出整改意见 30 余条，督促整改电动车进货查验记录记载不全等相关问题 20 余个。开展针对性产品质量抽检，2023 年以来抽检电动自行车 6 批次，电动车蓄电池 6 批次，共有 2

批次电动自行车不合格。2023 年查处电动自行车违法经营案件 38 起、2024 年查处电动自行车违法经营案件 20 起、2025 年查处电动自行车违法经营案件 2 起、2026 年查处电动自行车违法经营案件 2 起。通过强执法、重打击、严处罚，有力震慑违法行为，全面提升整治效果。

（三）营造宣传氛围，促进社会共治。加大电动车安全知识宣传，2023 年以来印制《电动自行车和低速电动车管理条例告知书》500 余张贴于各经营门店显著位置。发动辖区内有 led 显示屏的商铺滚动播放宣传标语，提升群众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同时畅通群众投诉举报途径，高效处理由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引发的消费纠纷，维护百姓合法权益。

下阶段，我局将深入排查风险隐患，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稳步有序推进专项整治，为规范交通秩序和便利群众安全出行，创造良好市场环境。

再次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注与建言，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7 月 17 日

